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5 时 00 分在福建省晋江市凤竹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庄丽美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列席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与全体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较好地完成了股东大会授予监事会的工作任务。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和相关准则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年度报告进行审核。监事会认为，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内容及数据能够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本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五、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菲奈斯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七、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则的要求，对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提出以下书面审核意见：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八、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固定资产处置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固定资产处置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本次固定资产处置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能够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固定资产处置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九、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大股东推荐，同意提名庄丽美女士、郭秀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胡志吉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简历附后）。

十、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3 月 30 日

附件：1、监事候选人简历

庄丽美，女，1962年9月出生，福建晋江人，初中学历。1989年1月参加工作，曾任凤竹针织厂制票员、仓管、出纳、本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员；现任本公司应收账款主管、公司监事。

郭秀珍：女，1974年12月出生，福建漳州人，大专学历。1995年2月参加工作，曾任凤竹针织厂办公室文员，统计员；现任本公司统计处主管。

2、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胡志吉，男，1982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国家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国家一级劳动关系协调员、初级会计师、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曾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工资核算员、薪酬主管、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本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公司监事。